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劉宗庭

電 話：04-3706-1325

電子郵件：e-342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34513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0134513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第2學期孝道教育多元補充教材申請暨發放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轉知並鼓勵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孝道「心」文化實施計畫及本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(以下稱本中心)112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署為推動孝道教育工作，自107年成立本中心，以課程及生活實踐為主軸，蒐羅作品、文章及教案，完成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孝道教材之編撰。112年將賡續印製及新增教材並以「班級」為單位開放申請。
- 三、旨揭辦法內容摘述如下：
 - (一)申請時間：112年10月2日（星期一）至112年10月20日（星期五）止
 - (二)核發公布日期：預於112年12月1日（星期五）前公布，教材預於113年1月22日（星期二）前寄送。
 - (三)申請方式：



- 1、填報線上申請表單 (<https://reurl.cc/50okg7>)。
- 2、填寫申請表格以傳真或e-mail方式回傳至本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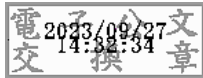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回饋機制：本中心同步開放填寫教材使用回饋問卷調查(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7MoZny>)，請協助填寫，納入爾後教材編修之參據。

四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詢本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：

- (一)聯絡人：蔡專案助理。
- (二)聯絡電話：(07) 7613875轉505。
- (三)電子信箱：505@tea.nknush.kh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(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)、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